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苗栗縣三灣鄉公所 函

地址：352020 苗栗縣三灣鄉三灣村16鄰和平街68號

聯絡人：何佳紋

電話：037-831001 分機1105

傳真：037-558919

電子郵件：bygone7525@sanwan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羅東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三鄉財福字第112003024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苗栗縣三灣鄉發放三節敬老金自治條例修正資料 1件 (0030245_苗栗縣三灣鄉發放三節敬老金自治條例修正資料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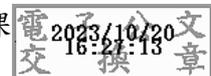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鄉修正「苗栗縣三灣鄉發放三節敬老金自治條例」
公告、令、總說明、修正條文對照表及全部條文各1份，
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地方制度法第32條暨本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4次臨時會決議案(112年9月28日三鄉代22會字第1120000685號函)辦理。
- 二、副本另陳苗栗縣政府，檢陳旨揭資料，請惠予備查。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市公所(苗栗縣三灣鄉公所除外)

副本：苗栗縣政府(含附件)、苗栗縣三灣鄉民代表會(含附件)、財福課



社會課 112/10/23



1120019983